

证券代码：002242

证券简称：九阳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63

九阳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九阳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的预案》。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增强投资者的信心，推动公司股票价格向公司长期内在价值的合理回归，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少于（含）人民币 4,000 万元，不超过（含）人民币 8,000 万元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/股（经 2018 年度权益分派后现调整至 19.20 元/股），拟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、员工持股计划或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，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披露了《回购股份报告书》，详情请详见巨潮资讯网站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以及 2018 年 11 月 19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公司公告编号为 2018-065 号《回购股份报告书》。

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，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暂未回购股份。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将首次回购股份发生次日予以公告。

特此公告

九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10 日